

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办事处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相关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zzszy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办事处联系（地址：枣庄市市中区文化中路 48 号，邮编：277100，电话：0632-3316215，电子邮箱：whljdbscadmin@zz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，文化路街道办事处主动公开信息 866 条，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76 条，政务新媒体公开 455 条，其他渠道公开 33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3 年，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办事处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收费和减免事项，无因信息公开申请而被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为保证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时效性、规范性、准确性，严格按照“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街道党政办专人负责收集和整理各部门需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加强线上平台日常维护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、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与规范性。统筹运用街道“满意文化路”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，拓宽政务公开的渠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结合领导分工调整及单位人事变动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进一步明确任务、压实责任，督促领导小组成员根据各自职责，相互协调，相互配合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积极有序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益 组 织	公 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持	结 果 纠正	其 他 结果	尚 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持	结 果 纠正	其 他 结果	尚 未 审结	总 计	结 果 维持	结 果 纠正	其 他 结果	尚 未 审结	总 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2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

明确专人负责，及时更新公开政府信息内容，规范公开程序，多更新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、群众感兴趣的政府信息，并做好定期维护，吸引群众更加积极地参与到信息公开工作中来，切实提高街道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(二) 2023 年存在问题

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够顺畅，信息共享效率和质量还需

提升。

（三）改进措施

继续做好政府信息的收集和梳理，加强部门之间信息共享，及时更新公开内容，做好信息维护，同时做好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管理，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和信息公开质量，更好地满足公众的需求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得到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关切，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，落实街道重点领域等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提升政务公开规范化、制度化、标准化水平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

2023年，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协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2件，办复率100%；承办区级政协委员提案17件，办复率100%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方面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，梳理应当主动公开和政府信息，及时向社会公开，同时借助市中云报、街道政务号等，多途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宣传等工作，积

极营造社会公众充分知情、有序参与、全面监督良好氛围；另一方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工作制度，明确专人负责，严格细致做好公开内容、公开时机、公开方式等研判，严肃做好信息保密工作，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、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。

市中区文化路街道办事处

2024年1月19日